

## 额济纳旗幸福里小区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技术审查意见

根据国家及自治区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额济纳旗海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组织内蒙古丰淼水务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额济纳旗幸福里小区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利部水保[2019]160号），2024年9月9日，建设单位聘请了1位自治区水利厅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审。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建设单位又组织编制单位对报告表做了修改、补充和完善，经复核，评审专家同意报告表中关于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的相关内容，提出具体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额济纳旗幸福里小区位于内蒙古阿拉善盟额济纳旗达来呼布镇。项目区中心地理坐标为：E: 101°2'49.5"，N: 41°57'14.2"。行政区划属阿拉善盟额济纳旗管辖。

2021年4月8日，额济纳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项目备案告知书，项目代码：2020-152923-70-03-017918，对本项目予以备案。

额济纳旗幸福里小区为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建设总建筑面积49768平方米，新建住房及配建商业、车位，配套

绿化、硬化及道路。规划绿化率35.00%，容积率1.45，建筑密度28.01%。

项目由小区组成。小区主要建有8栋住宅楼和3栋商业楼，竖向布置采取平坡式。供水引接自北侧市政供水管网，由市政部门将管线引入小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排入地下污水管道后，最终接入项目区西侧的市政污水管线，雨水采用自然散排。供电由供电局将供电线接引至本项目围墙边，进线电压为10kV，敷设方式为电缆铺设。供热采取集中供热，由市政供暖供给。施工场地设置在小区空地。

工程总占地面积3.44公顷，全部为永久占地。建设期动用土石方总量3.66万立方米，其中挖方1.83万立方米，填方1.83万立方米。项目于2021年4月开工，由于疫情影响，于2022年6月停工，停工时，1-4号住宅楼未建设，其余都已完工，未建设部分计划于2025年4月开工，于2025年10月完工，总工期21个月。本项目所占地为居民住宅区。已于2021年政府负责进行拆除，拆迁施工由政府相关部门负责。

## 二、项目区概况

同意项目区自然条件和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现状的介绍。

项目区属额济纳河冲积平原地貌，属于中温带半干旱大陆性气候区，多年平均气温8.2摄氏度，多年平均降水量

38.2毫米，多年平均蒸发量3653毫米，多年平均风速3.6米/秒，无霜期145天，最大冻土深度1.24米。土壤类型以灰棕漠土为主，植被盖度5%左右。项目区所在额济纳旗为祁连山—黑河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在全国水土保持区划中属北方风沙区。

### **三、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分析评价准确、内容较为全面，基本同意主体工程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 **四、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同意项目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3.44公顷。

### **五、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项目区属祁连山—黑河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北方风沙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基本同意防治目标值的分析确定，确定设计水平年防治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85%，土壤流失控制比0.8，渣土防护率达到87%，林草植被恢复率93%，林草覆盖率为20%。项目为已工建设，工程建设时未剥离表土，表土防护率无法再作要求。

### **六、水土保持措施**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总体布局、防治措施体系、各项措施的布设以及草树种的选择。

小区：

施工期间，建筑物开挖土采取密目网苫盖。施工结束后，对绿化区进行土地整治和绿化美化。

##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的编制原则、依据和方法。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估算总投资21.06万元，其中工程措施1.64万元，植物措施4.21万元，临时措施投资1.84万元，独立费用6.65万元，基本预备费0.86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5.848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9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0.8，渣土防护率97%，林草植被恢复率97%，植被覆盖率35%，均达到目标值。

## 八、方案实施保障措施及结论和建议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恢复。

综上所述，本报告表基本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和要求，同意通过技术审查，经修改、完善后上报审批。

本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范畴。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补偿，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

专家评审组组长：  
2024年9月9日